

证券代码：831726

证券简称：朱老六

公告编号：2023-091

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徐春贺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三季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的要求编制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网站（www.bse.cn）披露的《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8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考虑股东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拟进行三季度利润分配。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未经审计三季度报告未分配利润为 118,663,741.34 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税前现金红利 15,286,500.00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上披露的《2023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0 月 25 日